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胡邱		
	职称: 副主任技师		
	工作单位: 宁波市中医院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宁波市中心血站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		
	供应商名称: 标项一: 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; 标项二: 杭州百吉贸易有限公司; 标项三: 上海天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	
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	宁波市中心血站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这个项目已经两次公开招标, 标项一: 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, 标项二: 杭州百吉贸易有限公司, 标项三: 上海天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。每次都是一家公司中标。因此, 在两次公开招标文件中, 均做废标处理, 在时间上影响到了项目的正常实施, 且在两次公开招标文件中不存在其他废标条件, 无排他性和不合理条款, 无供应商提出异议投诉。为保证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,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胡邱	日期	2015年5月8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张俊荣		
	职称: 主任技师		
	工作单位: 宁波五院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宁波市中心血站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		
	供应商名称: 标项一: 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; 标项二: 杭州百吉贸易有限公司; 标项三: 上海天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	
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	宁波市中心血站-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 经两次公开招标均未果, 时间上已影响该项目的正常实施. 且在两次招标活动中均未有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质疑投诉, 经审查, 两次公开招标文件不存在排他性特定资格条件, 也无排他性和不合理条款,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张俊荣	日期	2015年5月8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 信息	姓名: 楼红霞		
	职称: 高级经济师		
	工作单位: 宁波市华慈医院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宁波市中心血站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		
	供应商名称: 标项一: 杭州朋康科技有限公司; 标项二: 杭州百吉贸易有限公司; 标项三: 上海天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	
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	经过两次公开招标,三个标项均只有一家供应商报名,招标文件不存在排他性条款是资格条件,也无排他性条款不合理条款,评分办法设置合理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,为保证采购单位的业务正常开展,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楼红霞	日期	2025年5月8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

单一来源论证专家签到表

采购单位:宁波市中心血站		项目名称:宁波市中心血站一次性机采管路采购				
论证时间:2025年5月8日		项目预算:1100万元(标项一:465万元,标项二:295万元,标项三:340万元)				
序号	论证专家姓名	职称(职务)	工作单位	联系电话	身份证号码	专家签名
1	马敬荣	主任技师	宁波五院	13780077565	360102195102145810	马敬荣
2	楼红见	高级技师	宁波市第一医院	13780096939	330219197309260425	楼红见
3	杨, 伟	副主任医师	宁波市第一医院	13805893287	220206195401100243	杨, 伟